

栖霞区炼西路以东、宏运路以南地块（原南京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

一、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栖霞区炼西路以东、宏运路以南地块(原南京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占地面积：19178m²；

地理位置：栖霞区炼西路以东、宏运路以南地块(原南京金龙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栖霞区甘家巷，地块东侧、南侧和北侧紧邻金陵石化煤化工厂区，西侧为炼西路。地理位置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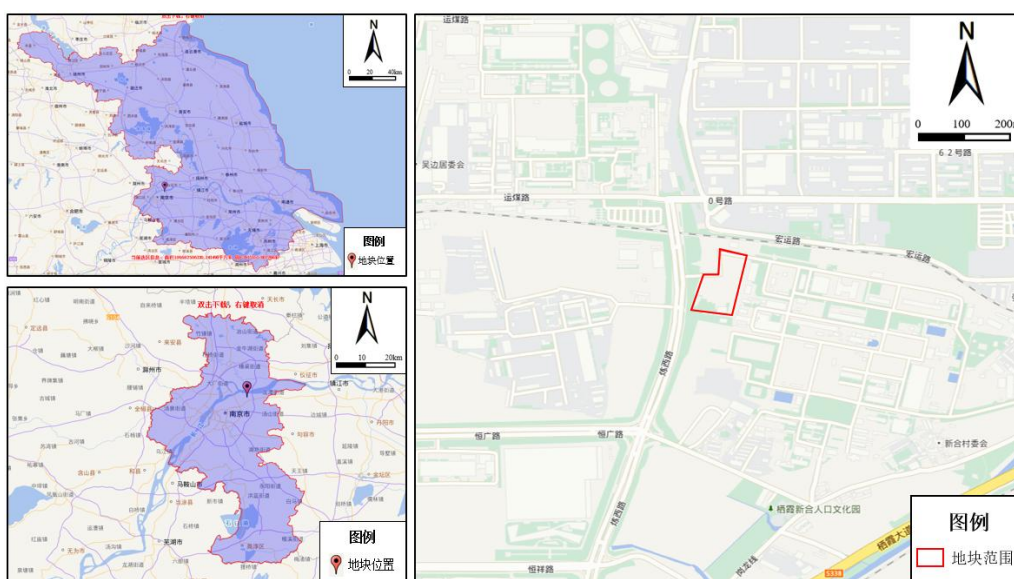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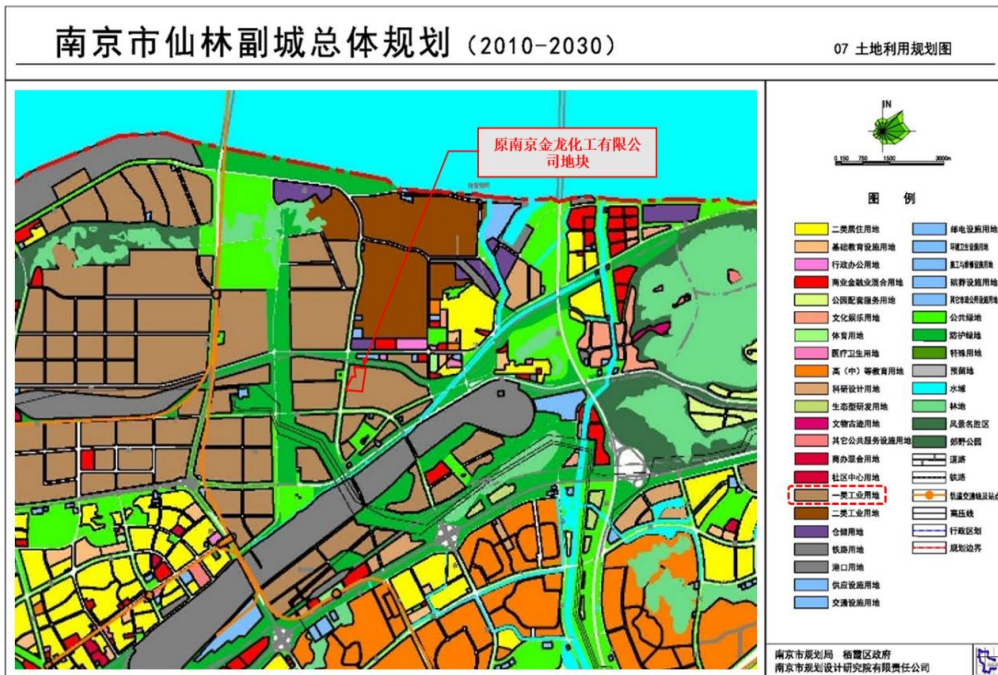
图 1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图

土地使用权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陵分公司；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地块内原金龙化工构筑物和设施设备均已拆除。现地块出租于八卦洲物流公司，地块北侧区域闲置，南侧区域用于八卦洲物流公司办公和停放空物流车辆。

规划用途：工业用地。



调查缘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九条：“对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和监测、现场检查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要求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原南京金龙化工有限公司地块于2020年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初步采样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土壤中各项因子含量均未超出第二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地下水中pH值超过IV类标准限值要求。按照相关规定需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识别

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及现场踏勘工作，根据资料收集及人员访谈，该地块内于1993年成立南京金龙化工有限公司，2015年关停，2020年拆除完原金龙化工厂厂房和设施设备，并出租于八卦洲物流公司。2023年现场踏勘期间，地块内北侧区域闲置状态，南侧区域用于八卦洲物流公司办公和停放其空物流车辆，地块内无生产痕迹以及污染痕迹。

对地块环境污染状况进行初步分析，调查地块内主要潜在污染区域为生产区、废水处理区、储罐区，其特征污染物为pH、氨氮、一甲胺、N-甲基吡咯烷酮、2-吡咯酮、铜、1,4-丁二醇和石油烃（C₁₀~C₄₀）；地块周边主要以石油化工和机械加工为主，可能对地块造成潜在的污染，其主要特征污染物为氰化物、氟化物、硫化物、重金属、苯系物以及石油烃（C₁₀~C₄₀）等。

三、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1) 土壤监测

土壤采样深度为 4.5m~5.0m。通过 PID 和 XRF 示数，结合现场人员的经验判断，筛选出一定数量具有代表性的样品送实验室监测分析，共计送检了 46 个土壤样品。另在地块南侧空地设置了 1 个土壤对照点，筛选了 3 个土壤样品进行送检。本次共计送检土壤样品 49 个，此外还送检土壤现场平行样 5 个。

综合考虑地块特征污染物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 45 项设置监测项目，对土壤样品检测了 pH、重金属、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氨氮、硫化物、氰化物、氟化物、石油烃（C₁₀~C₄₀）以及 N-甲基吡咯烷酮和 2-吡咯酮等。

(2) 地下水监测

地下水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7 月 23 日开展了该地块的地下水建井和采样工作，地块内共计布设了 5 口地下水监测井，建井深度为 4.5~6.0m。地下水水位埋深在 0.26~1.72m。共采集了 4 个样品，全部送检。此外在地块南侧设置了 1 个地下水对照点，钻探深度 4.5m，该点采集到了 1 个地下水样品并进行送检。

综合考虑地块特征污染物及土壤检测项目，对地下水样品检测了 pH、氨氮、硫化物、氰化物、氟化物、石油烃（C₁₀~C₄₀）、N-甲基吡咯烷酮、2-吡咯酮以及 GB36600-2018 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

(3) 检测结果

通过对本地块进行勘查及采样分析，地块内土壤各检测指标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及其他相应标准。

地下水中所有检出指标均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限值及其他相应标准。

五、调查结论

综合分析，该地块土壤污染物含量不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规定的第二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及其他相应标准，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下水中所有检出指标均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 类标准限值及其他相应标准。